附件5

**内河船舶LNG动力改造方案补充材料**

1. 在建船舶应提供在2021年12月31日前经CCS广州分社批准的设计图纸电子档（采用柴油动力船舶的图纸）；
2. 船舶LNG主发动机的CCS型式认可证书（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）、中国船级社认可机构出具的排放试验报告（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）；
3. 船用LNG燃料罐的CCS型式认可证书（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）；
4. 船用LNG安保系统CCS型式认可证书（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）；
5. 船用LNG辅发动机（适用于辅机LNG动力改造）的CCS型式认可证书（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）。